

## 葫芦岛市连山区法院刑庭 李德海被列入追查名单

李德海，男，现任连山区法院刑事庭副庭长

（妻：褚素文 大化肥职工）

办电：2164501 宅电：2166088

手机：13842981988 15642963171

李德海近年来直接参与迫害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据不完全统计，已至少有七名法轮功学员被其无辜枉判，其中枉判李燕群（五厂居民）9年、李明艳（连山居民）11年、王利香（化工居民）7年、于海洋（建昌居民）7年、韩柏利（化工居民）5年、李秀艳（化工居民）5年、王丽娟（滨河居民）5年。其行为已经触犯了《刑法》，构成了“徇私枉法罪”、“诬陷罪”。因为李德海的执法犯法，使法轮功学员遭受巨大的苦难，有的在监狱里被打残，甚至被打死，有的被迫害得妻离子散，家破人亡。

《宪法》赋予了公民信仰自由的基本权利。中共迫害法轮功在国际上已经被定性为“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和“酷刑罪”，所有涉嫌犯罪者难逃法网。

李德海已被“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简称追查



国际）列入追查名单。

追查国际成立于2003年1月20日，邀请和协调全球的社会正义力量，在国际范围内广泛、深入、系统地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个人、机构和组织，在事实的基础上，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该组织的声明中表示，将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国际的公告中还表示，发布此名单也是给所有参与犯罪者提供赎罪的机会。如果他们能幡然醒悟，并以实际行动加入到全民反迫害的行列之中，将有益于他们本人和家人的未来。否则将成为中共陪葬品，面临严重而且悲惨的后果。◇



##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明慧网】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了×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1999年10月25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可《人民日报》的社论是法律吗？不是。《宪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立法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何其它机构、个人均无立法权。江泽民和人民日报特约评论员无权对任何团体、个人定性、定罪。他们称法轮功是×教这一说法本身不仅没有任何法律效力，而且是违法的，构成诽谤罪！是非法和无效的。

而1999年10月30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也仅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沒说过“法轮功是×教”。2000

年4月9日，公安部颁布《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号）。该文件附件中说，“1983年开始，公安部多次部署开展集中查禁取缔工作，……”

到目前为止，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14种。（在百度或其它网站中输入“公安部认定的邪教组织”就可查到这个名单）。这是到目前为止关于邪教认定最新的一个正式文件。公安部在认定邪教组织时，明确是根据《刑法》和一系列处理邪教组织的文件精神，参考了两高司法解释的定义，然后自行重新定义，但依旧没有把法轮功作为×教组织认定在其中。

显然，江氏集团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很多人就以为迫害法轮功已有



（图片：1999年中共迫害法轮功前，沈阳万人炼功场面壮观。）

了法律依据。依据法律，严肃地说，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也完全是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迫害才是中共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

法轮功以“真、善、忍”为原则教人修心向善，行为上根本没有危害社会，与“×教”当然无关。

在中国学炼法轮功、宣传法轮功完全是合法的，传《九评共产党》、劝“三退”（退党、退团、退队）是合法的。中共是在利用媒体反复地欺骗中国人，利用一些为了眼前利益而出卖良心的人在迫害法轮功。

## 致有缘人的一封信（节选）

人心生一念，天地悉可知，善恶若无报，乾坤必有私。时至今日，因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者已逾万例。以下仅举几例：

◎河北涿州警察何雪健：2005年11月24日，何雪健强奸两名法轮功女学员。不久，即遭恶报，得了癌症。最绝的是，何雪健干坏事用的什么，那里就出了问题，患得竟然是阴茎癌，睾丸全都切除干净。术后三次自杀未遂，真正是生不如死。

◎中共电视台社会专题部副主任、原新闻评论部副主任陈虹：2008年12月23日，陈虹因胃癌死亡，死时47岁。陈虹制作“天安门自焚”案，构陷法轮功，欺骗世人，煽动仇恨，为对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大开杀戒铺平道路！多行不义必自毙，陈虹最后被癌症折磨得死去活来，痛不欲生，自己哀求医生不要抢救了，说多活一秒钟都是煎熬。

◎中共电视台新闻联播主持人罗京：2009年6月5日，罗京得淋巴瘤死亡，死时48岁。自1999年7月20日后，罗京不仅昧着良心播报污蔑法轮功的虚假新闻，而且播报时故意怪腔怪调，表现尤为卖力。他完全放弃了人的良知，死心塌地的跟着恶党指鹿为马，愚弄欺骗国人，煽动仇恨。恶因必得恶果，据肿瘤医院护士讲，死前他口腔溃疡的没有一块好肉，吃一口饭、吞一粒药都痛彻入骨，不得不用止疼剂

才能勉强吞咽。

给您讲这些恶报的故事，决非危言耸听，更不是幸灾乐祸，只是想帮助人明白真相，不能再误会、污蔑、迫害法轮功和大法弟子了。言辞可能并不中听，但忠言虽逆耳，却是肺腑直言，劝善之言。古语有云：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请您千万对自己的生命负责，对自己的家人负责，对自己的未来负责。

当然，你可能还会无奈地说，当前是中共执政，你不得不执行上级命令。那么可曾知道，听从这些所谓上级“命令”的后果是什么吗？当年德国纳粹，哪一个不是在听从希特勒的命令？文革期间哪一个不是在执行毛的“最高指示”？今天对法轮功的迫害，行恶者哪一个不在执行江泽民的错误指令？当年德国的纳粹，有多少已是年近百岁的人，现在还居无定所，过着四处逃逸的生活，如被发现还是逃脱不了正义的惩罚。

当年文革期间毛的追随者，在文革一结束，就有军管干部17人、警察793人共810人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给家属一张“因公殉职”的通知单；那些暂时侥幸逃脱的急先锋们最终也遭到天谴，很多人得了心脏病、半身不遂或癌症而不得善终。

如今，江泽民、罗干等几十个迫害干将，已经在国际社会几十个

国家以“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被告上法庭。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和吴官正等五名迫害法轮功元凶；经过四年调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阿根廷联邦法院第九庭法官 Octavio Araoz de Lamadrid 作出了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而下令阿根廷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即将面临全世界正义力量的审判！

中共一些官员听到江泽民等被起诉和其他诉讼案的消息，已经开始“留后路”并私下整理收集文件，以证明自己“无辜”并是“被迫”执行“610办公室”（江泽民为迫害法轮功成立的非法组织，凌驾于公、检、法之上）的命令。大陆有些地区上级“610”已经开始责令县级以下“610”，紧急内部收回自1999年非法迫害法轮功以来发放过的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相关文件及资料。很明显，江泽民对法轮功的迫害政策已经走向众叛亲离，穷途末路。

未来是福是祸，完全就在你自己手中，愿君多思索，莫听愚民言。



## 中共为何迫害法轮功

“善忍”像乱世中的清流，在短短几年间引来上亿人修炼。这是中共不能容忍的所谓“和党争夺民心”。

中共的“假恶斗”在迫害法轮功的13年中表现得淋漓尽致，中共媒体对法轮功的宣传都是造假，中共监狱、劳教所、洗脑班为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使用了上百种的酷刑，手段都是极其邪恶的。在中共“肉体上消灭、打死算自杀”

的灭绝政策下，至少有上万人被非法判刑，几十万人被非法劳教，已知真名实姓并得到证实的至少有3634人被迫害致死；并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牟取暴利……

而迫害元凶江泽民已在全球18个国家和地区被起诉，罪名是“群体灭绝、酷刑、反人类罪”。孰是孰非，谁善谁恶，一目了然。

